



许昌禾源豆制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XHD 0001S-2025

油炸豆制品

2025-05-30 发布

2025-05-30 实施

许昌禾源豆制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许昌禾源豆制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李培。

油炸豆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油炸豆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豆制品[腐竹、豆油皮、千张(豆腐皮)、豆结、豆腐、豆腐串、兰花串、脆豆腐、豆腐干]中的一种为原料,经分切或不分切、植物油(大豆油、玉米油、食用植物调和油、棕榈油、菜籽油中的一种或几种)油炸、冷却、包装而成的非即食油炸豆制品。

根据原料不同可分为:油炸腐竹、油炸豆油皮(脆铃卷/响铃卷/炸铃卷等)、油炸千张(豆腐皮)、油炸豆结、油炸豆腐、油炸豆腐串、油炸豆花串、油炸脆豆腐、油炸豆腐干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- 2.1.2 腐竹、豆油皮、千张(豆腐皮)、豆结、豆腐、豆腐串、兰花串、豆腐干、脆豆腐应符合 GB 2712 的规定。
- 2.1.3 大豆油应符合 GB/T 1535 和 GB 2716 的规定。
- 2.1.4 玉米油应符合 GB/T 19111 和 GB 2716 的规定。
- 2.1.5 食用植物调和油应符合 GB 2716 的规定。
- 2.1.6 棕榈油应符合 GB/T 15680 和 GB 2716 的规定。
- 2.1.7 菜籽油应符合 GB/T 1536 和 GB 2716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具有产品应有的性状	
色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从样品中随机取出适量,倒入一洁净白瓷盘
气、滋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气味和滋味,无哈喇味,无异味	中,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性状、色泽、杂质,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嗅其气味,然后以温开水漱口,品其滋味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	指 标	检验方法
酸价(KOH)(以脂肪计), mg/g	\mathbb{W}	3. 0	GB 5009. 229

Q/XHD 0001S-2025

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 g/100g	\forall	0. 25	GB 5009. 227			
*铅(以Pb计), mg/kg	\mathbb{W}	0. 28	GB 5009.12			
注: 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						

2.4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(定量包装产品)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5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GB 2761的规定,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,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(不适用于计重称量的预包装食品)。型式检验 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豆制品[腐竹、豆油皮、千张(豆腐皮)、豆结、豆腐、豆腐串、兰花串、脆豆腐、豆腐干]中的一种为原料,经分切或不分切、植物油(大豆油、玉米油、食用植物调和油、棕榈油、菜籽油中的一种或几种)油炸、冷却、包装而成的非即食油炸豆制品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,参照GB 27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》制订本企业标准,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各地对豆油皮有不同叫法,如:豆油皮、油皮、豆皮、豆腐皮、腐皮、豆腐衣等,叫法不同,但均为同一物质。

本标准中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许昌禾源豆制品有限公司

